

关于弋阳县 2024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书面）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陈小平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4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4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顶压前行、攻坚克难，加力落实一揽子增量政策，打好稳增长“组合拳”，持续推动经济回升向好，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打牢坚实基础。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全县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82 亿元，占预算 100.4%，

增长 5.4%。主要收入分项目执行情况：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9.65 亿元，增长 1.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5.1%。其中：增值税 5.67 亿元，增长 5.6%；企业所得税 0.55 亿元，下降 8.8%；个人所得税 0.12 亿元，增长 22.4%；资源税 0.39 亿元，增长 7.3%；城市维护建设税 0.73 亿元，增长 20.4%；房产税 0.34 亿元，增长 172.7%；印花税 0.26 亿元，增长 69.3%；城镇土地使用税 0.31 亿元，下降 25.2%；土地增值税 0.09 亿元，下降 74.5%，主要是房地产市场下行；车船税 0.12 亿元，增长 6.9%；耕地占用税 0.11 亿元，下降 82.5%；契税 0.93 亿元，增长 45.9%；环境保护税 0.02 亿元，下降 24.7%。非税收入 5.16 亿元，增长 13.3%。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92 亿元，增长 0.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 亿元，下降 12.9%，主要是住房公积金转列科目；国防支出 0.03 亿元，增长 300.1%，主要是上级资金增加；公共安全支出 1.33 亿元，增长 1.8%；教育支出 8.99 亿元，增长 3.7%；科学技术支出 1.6 亿元，增长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9 亿元，增长 9.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9 亿元，增长 0.2%；卫生健康支出 1.86 亿元，下降 37.9%，主要是疫情防控支出减少；节能环保支出 1.35 亿元，增长 46.6%，主要是新增环保建设城区污水排水治理工程项目和集镇污水处理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支出 35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55 亿元，下降 34.8%，主要是企业扶持资金转列；农林水支出 5.85 亿元，增长 5.7%；交通运输支出 0.9 亿元，下降 21.8%，主要是上级项目资金

支付减少；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44 亿元，增长 1178.5%，主要是企业扶持资金转列此科目；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8 亿元，增长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59 亿元，增长 5.7%；住房保障支出 1.06 亿元，增长 137%，主要是住房公积金转列此科目；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4 亿元，下降 65%，主要是上级资金减少；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5 亿元，下降 37%；债务付息支出 0.65 亿元，下降 12.3%，部分付息支出科目转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17.52 亿元，增长 23.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25 亿元，增长 22.6%。政府性基金支出 17.98 亿元，增长 15.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22 亿元，下降 6.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3 亿元，增长 35.9%。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77 亿元，下降 2.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26 亿元，增长 10.6%。

（二）2024 年县级预算执行情况

含县直、弋江街道办、南岩街道办、桃源街道办和花亭街道办。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19 亿元，增长 25.4%，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是：地方税收收入 7.02 亿元，增长 36%，

其中：增值税 3.93 亿元，增长 67.4%；企业所得税 0.45 亿元，下降 1.6%；个人所得税 0.09 亿元，增长 29.4%。非税收入 5.16 亿元，增长 13.3%。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47 亿元，增长 7.1%。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亿元，下降 20.1%；国防支出 0.03 亿元，增长 300.1%；公共安全支出 1.33 亿元，增长 1.8%；教育支出 8.99 亿元，增长 3.7%；科学技术支出 1.6 亿元，增长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8 亿元，增长 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6 亿元，下降 1.3%；卫生健康支出 1.84 亿元，下降 38.7%；节能环保支出 1.32 亿元，增长 43.9%；城乡社区支出 11.44 亿元，下降 19.4%；农林水支出 4.73 亿元，增长 1.2%；交通运输支出 0.88 亿元，下降 23.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76 亿元，增长 103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8 亿元，增长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59 亿元，增长 5.7%；住房保障支出 0.99 亿元，增长 12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4 亿元，下降 6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4 亿元，下降 38.9%；债务付息支出 0.65 亿元，下降 12.3%。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7.52 亿元，增长 23.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25 亿元，增长 22.6%。政府性基金支出 17.98 亿元，增长 15.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22 亿元，下降 6.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3 亿元，增长 35.9%。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77 亿元，下降 2.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26 亿元，增长 10.6%。

（三）2024 年县直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县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6 亿元，下降 4%，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是：地方税收收入 1.89 亿元，下降 32.3%，其中：增值税 0.5 亿元，下降 33.7%；企业所得税 0.3 亿元，下降 18.8%；个人所得税 0.08 亿元，增长 16.5%。非税收入 5.16 亿元，增长 13.3%。

县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89 亿元，增长 0.5%。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亿元，下降 26.3%；国防支出 0.03 亿元，增长 300.1%；公共安全支出 1.33 亿元，增长 1.7%；教育支出 8.99 亿元，增长 3.7%；科学技术支出 1.60 亿元，增长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8 亿元，增长 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 亿元，下降 2%；卫生健康支出 1.83 亿元，下降 39%；节能环保支出 1.32 亿元，增长 43.9%；城乡社区支出 11.15 亿元，下降 7.9%；农林水支出 4.58 亿元，下降 0.4%；交通运输支出 0.88 亿元，下降 23.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4 亿元，增长 124.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8 亿元，增长 1.3%；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0.59 亿元，增长 5.7%；住房保障支出 0.93 亿元，增长 112.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4 亿元，下降 6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4 亿元，下降 39.1%；债务付息支出 0.65 亿元，下降 12.3%。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直政府性基金收入 17.52 亿元，增长 23.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25 亿元，增长 22.6%。政府性基金支出 17.98 亿元，增长 15.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县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22 亿元，下降 6.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3 亿元，增长 35.9%。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77 亿元，下降 2.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26 亿元，增长 10.6%。

2024 年，县财政认真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要求，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完善财政预算管理体系，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坚决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保障“三保”支出，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一）握紧“指南针”，深耕细作夯实经济根基。全力组织财政收入。深化财政数据和经济数据的逻辑性分析，加强与税务、人行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做大财政“蛋糕”，财政

总收入完成 27.7 亿元，增长 2.4%。积极争取上级资金。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 9.05 亿元、中央预算内基建投资资金 0.37 亿元。有效盘活存量资金。收回单位实有资金账户存量资金 0.85 亿元，优先用于“三保”、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精心谋划债券资金。着力加大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力度，全年争取各项债券资金共计 18.63 亿元，全部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及化债。

（二）织密“保障网”，持之以恒增进民生福祉。加大稳岗创业支持力度。全年共计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0.13 亿元，拨付创业就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0.1 亿元，带动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4.4 亿元。扩展社会保障覆盖广度。紧紧围绕“一老一小、一病一残、一弱一困”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发放各项弱势群体救助资金 1.3 亿元。全县八类人员、脱贫人口、特殊人群医保参保率 100%。提升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度。完成弋阳职业中学、弋阳中专城北校区、3 所幼儿园改造建设。24 所样本学校顺利完成“2024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教育支出 8.99 亿元，增长 3.7%。拓展乡村振兴推进深度。把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支持农村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2023 年度乡村振兴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省考工作获得省级 A 类，连续 7 年获得省级 A 类好评，累计获得奖金 1200 万元。增进城乡融合协同厚度。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加快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农业更高效、农村更美丽、农民更富裕。落实新政惠民政策，安排农村居民进城购房补贴 0.5 亿元。

（三）校准“刻度盘”，步步为营激发机制活力。国有企业管理不断深化。持续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聚焦“三化”转型，进一步深化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整合资源，支持实行“管委会+公司”管理新模式。全年国有资产资源盘活变现 0.74 亿元，超计划 15%，用于化债 0.65 亿元，超计划 10%。**政府采购管理持续规范化。**积极实行政府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探索“公开招标项目异地评标”模式，不见面开标率和远程异地评标率均达 100%；落实“全省一张网”要求，做到“应采尽采”“应用尽用”，全年电子卖场共交易 2.77 万笔，交易金额 1.52 亿元；规范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依法保障供应商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乡镇财政监督管理显著强化。**围绕全面强化和规范乡镇财会监督这一改革总任务，以全省财会监督试点县为契机，以乡镇资金安全风险管控为重点，以财会监督预警为依托，立足全链条、全要素、全过程，打造“数据多源、纵横贯通、高效协同、监管闭环”的基层财会监督新机制，有效提升乡镇财政规范化管理水平，充分运用大数据和信息化手段，全力推动财会监督由“人防”向“技防”转变。

（四）加固“防洪堤”，未雨绸缪筑牢安全防线。系牢三保“保障线”。做好“三保”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全年足额安排“三保”16.83 亿元，同比增长 14.5%。强化基本公共服务，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守好库款“安全线”。**加强对库款余额的分析和预测，根据财政收支情况合理调度库款，

库款水平持续保持在 0.3-0.8 合理区间。筑牢债务“防控线”。严格落实化债方案要求，严肃监督问责，狠抓财政收入，增强地方可用财力，提高债务化解的资金保障，积极争取上级化债政策资金支持。全年化债 5.07 亿元，占化债任务 197%，大大缓解我县经济运行压力。拉紧资金“监管线”。全年财政投资预算评审项目送审金额 13.42 亿元，审定金额 11.77 亿元，净审减金额 1.65 亿元，净审减率 12.4%。定期调度直达资金，加快构建全县财会监督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工作机制。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2 次，涉及 3 个部门单位及 2 个公司，转移支付资金监控日常化，督促各单位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2024 年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县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是全县人民齐心协力、奋发拼搏的结果。借此机会，谨向理解、关心、支持我县财政工作的各位人大代表、各位政协委员、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还存在一些问题亟待解决，主要是：税收收入增速减缓，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偿债压力逐年加大，收支矛盾及财政紧平衡状况依然突出，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还需进一步提高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坚持问题导向，主动对接政策，统筹兼顾，努力加以解决，也请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二、2025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草案

2025 年全县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围绕打造“三大高地”、实施“五大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对内对外开放，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力扩大有效需求，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弋阳篇章贡献财政力量。

（一）2025 年全县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5.25** 亿元，增长 **3%**。其中：地方税收收入 **10.68** 亿元，非税收入 **4.57** 亿元。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转移性收入和调入资金，减去转移性支出，当年可用财力 **52.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2.4** 亿元，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9.42** 亿元，加上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余收入，基金收入总计

26.3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02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基金支出总计 26.37 亿元，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0.2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0.0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0.2 亿元，支出总计 0.22 亿元，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5.0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4.53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0.4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72 亿元。

（二）2025 年县级预算草案

含县直、弋江街道办、南岩街道办、桃源街道办和花亭街道办。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1.31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和调入资金，减去转移性支出，县级可用财力 46.98 亿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6.98 亿元，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9.42 亿元，加上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余收入，基金收入总计 26.3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02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基金支出总计 26.37 亿元，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0.2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0.0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0.2 亿元,支出总计 0.22 亿元,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5.0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4.53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0.4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72 亿元。

(三) 2025 年县直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县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32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1.75 亿元,非税收入 4.57 亿元。

县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2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调入资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减去转移性支出,县直可用财力 41.99 亿元。县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1.99 亿元,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9.42 亿元,加上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余收入,基金收入总计 26.3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02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基金支出总计 26.37 亿元,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0.2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安排 0.0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0.2 亿元，支出总计 0.22 亿元，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5.0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4.53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0.4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72 亿元。

2025 年县直部门预算草案请一并予以审议。另外，就几个具体情况向各位代表说明如下：

第一，以上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是县代编预算。

第二，2025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4.55 亿元，其中：还本 2.15 亿元，付息 2.4 亿元，拟通过再融资和预算安排资金确保如期偿还，2025 年初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81.04 亿元，控制在省财政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82.15 亿元以内。

第三，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2.4 亿元，比 2024 年汇总预算数 54.46 亿元下降 3.78%。主要是坚持兜牢“三保”及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的前提下，深入推进零基预算，大力压减不必要、非刚性支出，调优收入结构，控制调入资金规模。

第四，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增长 3% 以上。主要考虑：宏观经济形势错综复杂，持续结构性减税降费、公平竞争审查条例的实施给发展带来不确定性，经济增速放缓，工业税收运行不确定性因素仍然较多。但与此同时，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为我县保持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总体有利环境。随着新发展

格局的加快构建和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为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了新机遇。

三、扎实做好 2025 年财政工作

（一）强化全局之谋，聚力支持高质量发展。积极培育新质生产力。支持工业强县战略，深入实施“8412”行动计划，加大科技投入、优化补贴政策，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通过系列财政措施，有效引导资源向新质生产力领域集聚，提档升级传统产业，激发创新活力，推动传统产业向绿色化、智能化、高端化发展，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充分激发消费活力。**以财政杠杆撬动消费升级，提升传统消费，通过补贴助力传统零售数字化转型，精准发放消费券；促进住房消费，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投入；升级服务性消费，扶持文旅产业，补贴健康养老服务机构；培育新型消费，支持数字消费场景建设，激励绿色消费。**深入挖掘有效需求潜力。**全面对接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积极融入长三角产业分工和市场体系。为办好大型节庆赛事、旅游推介活动，开发打造一批文创产品、演艺节目，严格落实诚信退赔服务，推动吃住行游购娱全面升级提供强有力的财政支持与保障。**持续强化重大项目保障力。**发挥政策资金导向功能，积极争取新增债券资金和财政补助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用好增发国债资金，缓解财政平衡压力。

（二）着眼解民之忧，着力办好群众急难愁盼。扎实办好惠民利民实事。突出就业优先导向，支持教育强国建设，健全人口发展支持政策体系，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织密

扎牢社会保障网，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力保障民生保障制度改革攻坚行动。**持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深化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在生态文明建设的各个环节精准发力，通过资金投入、政策引导、机制创新等多种手段，为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继续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稳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推动重点行业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和政策保障。**巩固支持城乡区域融合发展。**支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为园区内农产品加工、乡村旅游等产业项目提供资金支持，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促进农民增收。通过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协同产业扶持政策以及助力生态联动治理等多方面举措，为城乡区域融合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和政策支持，推动形成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良好格局。

（三）创新治理之策，竭力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

扎实开展国资国企改革。做好资产管理大文章，加大资产盘活力度，指导推进监管企业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着力完善政府投资基金投资决策体系和监管机制，推动政府投资基金管理转型。**深入落实零基预算改革。**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和预算执行水平，推动绩效理念深入人心，推进零基预算改革。**2025**年将本级机关、参公及公益一类全额补助事业单位纳入零基预算改革范围，全面清理预算项目，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加强项目评审管理，提高预算资源配置效率。**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管理，健全事前评估、事中监控、

事后评价、结果应用的全流程绩效管理闭环机制，通过预算绩效客观检验部门落实重大政策、管理专项资金、严格内部控制等工作情况。加强对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全面落实绩效目标管理制度的动态监控。在开展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和审查中，一体开展重大政策、重大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

（四）发挥指臂之效，致力化解地方财政风险。构建债务风险“防护栏”。加强地方债务源头管控，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化债、持续压降隐性债务规模，进一步加强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管控，严防融资平台风险、金融风险向财政传导集聚，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锻造三保稳固“定盘星”。**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坚持足额安排“三保”预算，不留硬缺口。**拧紧资金监管“安全阀”。**以“严监管、零容忍”为原则，推动健全监督体系、提升监督效能，充分运用大数据和信息化手段建立资金风险预警机制，更加有力地保障财政政策实施效能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依法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主动吸纳县政协的意见建议，齐心协力、开拓进取、敢于担当、顽强拼搏，努力开创财政各项工作新局面，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弋阳新篇章贡献力量！

弋阳县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月

2025年2

共印670份